

证券代码：603007

证券简称：花王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4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失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00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800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 200 万股。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19 年 4 月 27 日，以 6.08 元/股的价格向 101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800 万股。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于 2018 年 5 月 4 日实施完毕。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议案》，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价格由 6.08 元/股调整为 6.028 元/股。因授予日后部分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全部或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因此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 800.00 万股调整为 770.20 万股，授予人数由 101 人调整为 95 人，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6 月 5 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

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当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预留的限制性股票 200 万股自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超过 12 个月内未明确激励对象，预留股份已经失效。

特此公告。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11 日